

岳财建〔2023〕14号

## 关于拨付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 资金（第二批）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 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预算的通知

岳普湖县交通局：

根据地区《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（第二批）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喀地财建〔2023〕47号）文件，现拨付你单位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（第二批）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449.06万元。

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普通省道建设项目列“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”、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列“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”、县级客运站及乡镇运输服务站建设项目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列“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”。

车辆购置税收入不足和地方资金采用“以奖代补”方式分配下达，应及时将细化分解到普通省道、农村公路的具体

项目信息和资金与“以奖代补”数据支撑系统进行数据挂接。对建设、养护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更新包括项目资金投入后形成的实物工作量、政府采购等信息在内的数据情况，按要求及时上报考核数据。

根据财政部、自治区、喀什地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，请切实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。在预算执行中，按照《关于开展自治区本级2019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【2019】34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【2019】70号）开展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年终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

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保障财政资金安全。如统筹整合资金需原用途使用，请于3日内及时报备财政局和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，3日后无应答则默认项目资金为统筹资金。

附件：1、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（第二批）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分配表

2、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（第二批）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绩效目标表

岳普湖县财政局

2023年6月13日

---

抄送：县人大财经委员会、县审计局、本局领导及相关股室  
岳普湖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23年6月13日印发

---

附件1-1

**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（第二批，农村公路建设统筹整合部分）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分配明细表**

单位：万元

地、市名称	县（市）名称	金额	备注
喀什地区	岳普湖县	389.06	

附件1-2

**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（第二批，县乡客货  
运输站场建设统筹整合部分）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  
分配明细表**

单位：万元

地、市名称	县（市）名称	金额	备注
喀什地区	岳普湖县	60.00	

附件2:

#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(第二批)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“以奖代补”清算资金					
预算单位		岳普湖县交通局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民生保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基础设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行政运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(名称、文号,仅指常年项目)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(名称、文号)		《关于印发<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财农〔2021〕19号) 《关于印发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新财规〔2021〕11号)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据实据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	立项依据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厅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,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,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、“十三五”易地搬迁后续扶持、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等。				
	使用范围						
	申报(补助)条件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3年1-12月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长期资金总额:		年度资金总额: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其中:财政拨款			
	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(20××年—20××+n年)			年度目标			
	严格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,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,巩固“两不愁三保障”成果,加强项目资产的管理和监督,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壮大,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,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,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
			.....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
			.....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社会效益指标	地(州、市)下达资金时限	≤5日
			.....		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
	.....		农村人居环境状况	明显改善	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
			.....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